

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延期购回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20 年 3 月 20 日，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接到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李建华先生的通知，获悉李建华先生将其已质押的公司股份 1,900 万股办理了延期购回业务。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本次股份质押延期购回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质押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是否为限售股	是否为补充质押	质押起始日	延期购回日	质权人	质押用途
李建华	否	16,000,000	39.25%	2.43%	否	否	2018 年 9 月 27 日	2020 年 9 月 21 日	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支持上市公司生产经营
		3,000,000	7.36%	0.46%	否	是	2019 年 9 月 20 日	2020 年 9 月 21 日		
合计	-	19,000,000	46.60%	2.89%	-	-	-	-	-	-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	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（股）	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	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（股）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	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（股）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
李建华	40,768,400	6.20%	19,000,000	19,000,000	46.60%	2.89%	0	0%	0	0%
李晓奇	37,819,900	5.75%	0	0	0%	0%	0	0%	0	0%
合计	78,588,300	11.96%	19,000,000	19,000,000	24.18%	2.89%	0	0%	0	0%

二、其他说明

李建华先生本次股份质押延期购回，不改变其质押股份数量，不涉及新增融资安排，不存在其他被冻结、拍卖或设定信托的情况。李建华先生资信状况良好，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，不存在平仓或被强制过户风险，股份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内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股票质押延期回购交易凭证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三月二十二日